

华容县教育体育局

华教体通〔2025〕4号

华容县教育体育局 关于做好2025年全县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工作的 通 知

各相关股室、学校：

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关于推进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和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制度改革的要求，按照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25年全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工作的通知》（岳教体通〔2025〕16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现就做好2025年全县初中学业水平考试（以下简称“中考”）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安排

1. 考试科目

《湖南省义务教育课程实施办法（2022版）》所设定的初中

阶段国家课程和湖南地方课程科目全部纳入中考范围。

2. 考试方式

语文、数学、外语(含听力,下同)、道德与法治、历史、地理采用笔试方式,物理、化学、生物学采用笔试与实验操作考试相结合的方式,所有笔试科目均采用闭卷,全省统一命题。体育与健康、艺术(音乐、美术)项目实行集中现场统一测试与学校考试相结合,体育项目学校考试成绩占40%。理化实验操作、生物学实验操作、信息科技考试实行分校现场测试。劳动、综合实践活动、湖南地方文化常识等科目采取过程性与终结性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结果计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

3. 考试时长

语文、数学考试时长各120分钟,外语考试时长100分钟,道德与法治、历史、地理及物理、化学、生物学笔试考试时长各60分钟,理化实验操作、生物学实验操作考试时长为15分钟,信息科技考试时长为30分钟。

4. 考试时间

①2025年中考笔试科目时间。

日期	上午	下午
6月18日 (星期三)	语文 9:00—11:00	物理-化学 15:00—17:00
6月19日 (星期四)	数学 9:00—11:00	历史-道德与法治 15:00—17:00
6月20日 (星期五)	外语 9:00—10:40	地理-生物学 15:00—17:00

②体育与健康、艺术(音乐、美术)项目和理化实验操作、生物学实验操作考试安排在5月30日前完成，信息科技考试按照省教育厅统一部署执行。

5. 成绩呈现

中考成绩以分值和等级两种方式呈现。以分值呈现的科目及各科原始分数为：语文、数学均为120分；道德与法治、历史、地理、外语(含听力20分)及物理、化学、生物学笔试均为100分；体育与健康测试成绩为100分，艺术(音乐、美术)项目测试成绩为100分。理化实验操作、生物学实验操作考试和信息科技考试成绩各为100分。劳动、综合实践活动、湖南地方文化常识等考查科目成绩以等级方式呈现。

6. 考试报名

(1) 在籍学生报名：全县所有八、九年级在籍学生必须参加中考。县教体局于4月20日前通过“岳阳市基础教育管理平台”(以下简称“基教平台”)完成考生报名资格审核和考生信息审核汇总。凡参加过往届中考的复学学生，一律不得再参加本次考试，参加高中录取时以往年相关科目的中考成绩为依据。

(2) 外省、市学生报名：户籍在我县辖区的外省、外市应届初中毕业生可申请在我县参加中考。报名办法：4月18日前，学生父母或法定监护人凭户口本、居住证明及原就读学校所在地市级教育行政部门出具的学籍证明和中考地理和生物学成绩证明，到红石中学提交书面申请。由红石中学审核材

料、接受报名，并通过“基教平台”上报考生信息。无外地市级教育行政部门中考地理和生物学成绩证明的学生，可向红石中学申请参加我县本年度地理和生物学中考。

(3) 报名信息审核：各初中学校须通过“基教平台”打印“报考考生信息表”，组织学生本人对考籍各项关键信息确认并签字，同时将中考考籍相关表格（九年级外地转入需补考生物学和地理学生名册、九年级外地转入学生生地成绩认定名册、中考考籍遗留问题学生名册、听障学生免试听力申请表及汇总表等）加盖单位公章，于4月18日前报送县教体局基教股。考生报名信息一经上报审核不可修改。

7. 考试收费

按省发改委、省财政厅《关于公布全省教育系统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和标准的通知》（湘发改价费规〔2023〕468号）规定执行。

二、考查安排

1. 考查科目。

劳动、综合实践活动、湖南地方文化常识等，由学生任选两项参加考查，由各学校自主组织。

2. 考查时间。5月30日前完成。

3. 结果呈现。考查成绩以A（优秀）、B（良好）、C（合格）、D（不合格）四个等级呈现。

三、综合素质评价

执行《湖南省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标准》（湘教发〔2017〕9

号)中提出的实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考核制度,形成学校、家长与社会多方参与的评价机制。

1. 评价内容。以课程标准和《中小学生守则》为依据,重点对学生的**思想品德、学业水平、身心健康、艺术素养和社会实践等五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学校应建立学生综合素质档案,做好学生成长记录,真实反映学生成长状况。

2. 评价方式。综合素质评价分校实施。学校以学生在校三年的日常表现为依据,依照写实记录、整理遴选、公示审核、形成档案的程序,按照评价内容中五个维度所包含的评价要素和关键表现组织开展自评、互评和综合评价,客观记录学生成长过程中的突出表现,真实反映学生的发展状况,最终确定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结果。

3. 完成时间。5月20日前完成。

4. 结果呈现。初中毕业生综合素质评价结果以等级加评语的形式呈现。各项评价分为A(优秀)、B(良好)、C(合格)、D(不合格)四个等级,综合性评语应对学生的综合素质予以整体描述,体现学生的成长,突出特长和潜能。综合素质评价结果通过“基教平台”上报。

四、结果运用

1. 初中毕业标准。初中生毕业标准坚持“三合格”原则,即全市统一考试十科平均成绩合格,考查成绩合格,综合素质评价合格。符合毕业标准的,由学校组织填报初中毕业生基本信息,县教体局核发初中毕业证书。学生考试考查成绩不合格

者可申请参加由毕业学校组织的补考，补考成绩不能作为高中录取的依据。补考达到毕业标准的，可颁发初中毕业证书，未达到毕业标准的，颁发初中结业证书。

2. 招生录取依据。2025 年，我县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按中考相关科目分值进行折算，折算后的分值分别为：语文 120 分，数学 120 分，外语（含听力）100 分，道德与法治 60 分，历史 60 分，物理 80 分，化学 60 分，地理 40 分，生物学 40 分，体育与健康 60 分，艺术（音乐、美术）10 分，理化实验操作 10 分，信息科技 5 分，总分 765 分。2026 年起，生物学实验操作以 5 分计入高中阶段招生录取总分，中考折算总分为 770 分。

普通高中招生（含音、体、美特长生招生）以学生折算后十科考试成绩及艺术、理化实验操作、信息科技测试成绩进行录取，并将考查科目成绩和综合素质评价结果作为录取重要依据。各高中学校不得录取未达到初中毕业标准的学生。

五、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中考由县教体局统一组织，有关学校按照分级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具体组织实施。县教体局基教股负责中考考试总方案的制订、考试报名和考试成绩发布等工作；中考笔试组考及评卷由教育事务中心组织实施，在相关学校集中设置考场；体育艺术项目由体卫股组织实施；理化实验操作、生物学实验操作、信息科技考试由教育技术中心组织实施。各学校在制订方案、考试报名、人员调度、时间安排、组

考评卷、保密安全和招生录取等方面要与相关股室密切配合。

2. 切实依规管理。各学校要认真把好学籍异动关和考试报名关，对符合报考条件的八、九年级在籍学生异动情况实施动态监控，严格审核初中在籍学生的转出外地和休学原始材料，严禁初中在籍学生转往中职类学校和高职院校，严禁虚报、漏报、瞒报学生信息，切实保障学生完成九年义务教育。切实保证听障考生参加中考，其免试英语听力的办法按省教育厅《关于听障学生在参加初中毕业学业考试时免试英语听力的通知》（湘教通〔2013〕501号）执行。

3. 从严认真组考。要严格按《湖南省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考务工作规定（试行）》组考，实现“三杜绝、一减少”工作目标。要加强考点建设，统一设置考点、考场，规范考场布置、实施程序等工作。加强安全保密工作，确保试卷安全。加强考试培训，强化组考工作人员责任意识，教育考生诚信参考，确保考试安全。

4. 加强教学管理。各学校要严格按照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开齐开足国家规定的各门课程，合理安排教学进度。

5. 严肃执纪问责。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原则，狠抓考试组织管理和考风考纪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考试环境。严格执行招生考试责任追究制度，对责任不落实，工作不到位，造成严重后果的，坚决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6. 加强宣传引导。各学校要认真做好中考政策宣传解读工作，采取多种形式，让广大师生和学生家长充分了解中考各项要求，及

时解惑释疑，回应学生、家长和社会关切，积极争取社会各界的理解与支持，确保中考顺利实施。

附件：华容县 2025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工作时间安排表



附件

华容县 2025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工作时间安排表

时间	工作内容	完成日期	责任股室	
4月	1. 制定中考文件、中小学阳光招生工作方案	4月30日前	基教股	
	2. 下发中考考生数据，组织各校核对中考考生名册			
	3. 核对考生信息、中考考籍信息遗留问题处理，完成中考报名信息审核、缴费、汇总工作			
5月	1. 完成小专业测试工作	5月15日前	体卫股	
	2. 完成中考考点考务编排，汇总、核对试卷和答题卡订数，完成考务数据统计，向市教体局提交中考数据		教育事务中心	
	3. 组织考查成绩和综合素质评价结果的网上填报	5月20日前	基教股	
	4. 组织全县体育与艺术项目、特招测试；组织理化实验操作、生物学实验操作考试	5月30日前	体卫股 教育技术中心	
	5. 上报中考组考实施方案		教育事务中心	
	6. 组织全县考生统一考查		基教股	
	7. 中考网评前期工作准备，检查维护中考评卷点	5月31日前	教育事务中心	
6月	1. 打印并下发准考证、考生信息对照表、座位签等考务资料	6月10日前	教育事务中心	
	2. 中考评卷点机房设备检查及联网调试，组织考生培训，组织全县中考考务培训工作会议，确定、上报中考评卷科目组长、中考评卷教师名单	6月12日前		
	3. 上市领取试卷、答题卡、条形码	6月16日上午		
	4. 全县初中学业水平考试	6月18—20日		
	5. 中考答题卡送市教体局中考试卷扫描点	6月21日上午		
	6. 中考评卷科目组长上市参加网评培训	6月24日上午		
	7. 组织评卷员培训、试评、正式评卷	6月24—30日		
	8. 信息科技考试按省厅统一部署实施	以省厅通知为准	教育技术中心	
7月	1. 组织中考考生查分申请并登记上报	7月5日上午	直属机关纪委 基教股	
	2. 中考查分及情况反馈	7月6日		
	3. 各初中学校组织中考补考，在市基教管理平台中生成初中毕业生信息库下发	7月8日前		
	4. 组织高中招生网上志愿填报培训、志愿填报、志愿确认	7月7—10日		
	5. 组织办理初中毕业证	7月15日前		
	6. 组织各初中学校在全国学籍管理系统中上报初中毕业生信息			
	7. 组织高中招生录取、注册	7月11—17日		
	8. 初中毕业学业考试成绩统计分析	8月10日前		